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2年01月18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一科

聯絡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黃有文

聯絡電話：02-89956888轉分機240

編號：007

新北分署變賣沙發引發搶購熱潮

創造政府、產業及民眾三贏局面

新北市樹林區某沙發工廠因無力繳納新臺幣(下同)10萬元罰鍰，面臨歇業，負責人提供12款全新沙發給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以成本價變賣(依現場標價買賣)，在新北分署大力宣傳下，引發搶購熱潮，112年1月9日第1天開賣就幾乎完售，老闆見狀又追加5款存貨，於1月13日變賣結束時，共賣出12款，計17組沙發，賣得34萬2,000元，除得以繳清罰鍰外，負責人尚能領回20餘萬元，安心過好年。

新北市樹林區某沙發工廠前於110年10月間，因非法僱用2名越南籍移工從事車縫沙發布工作，遭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查獲，依違反就業服務法規定予以裁罰15萬元，於111年6月間移送新北分署執行。呂姓負責人於111年11月間親至新北分署無奈地向書記官表示，之前其沙發工廠失火，廠房及機具均付之一炬，之後向銀行貸款，好不容易重建廠房、重置機具，東山再起，但因沙發師傅無故曠職，擔心無法如期出貨，經友人介紹，才臨時僱用2名越南籍移工，因此被罰。近2年來因受疫情影響，收入頓減，正在咬牙苦撐。新北分署審核其經濟狀況後，同意其當日先行繳納5萬元，餘10萬元自111年12月起，分5期，每期繳納2萬元。嗣負責人又於111年12月間向書記官表示，因近來訂單銳減，之前產製之存貨又乏銷售管道，已無收入得以繳納12月份之分期付款項，幾經評估，只能將廠房退租，忍痛歇業，並將庫存之全新沙發交由新北分署變賣，變賣所得於清償罰鍰後，發還給伊伺機重新出發。

新北分署為達到徵起目的，並協助負責人度過難關，於112年1月9日至1月13日在12樓公開變賣，每組變賣價1萬5,000元至2萬5,000元不等，約僅市價一半，並先動員3位書記官及執行員充當Show Girls，製作宣傳海報，112年1月9日開賣首日，在2位書記官及執行員用力推銷下，不到1小時，4號沙發3組即全部完售，第1天共售出8款，計14組沙發，不少晚到之民眾因此向隅，書記官只能說抱歉。負責人為此頻頻向書記官稱謝，並回倉庫翻箱倒櫃，再找出5款沙發供新北分署變賣。前後5日，共賣出12款，計17組沙發，賣得34萬2,000元，除讓民眾得以在春節前開心撿便宜，除舊佈新外，也讓負責人得以繳清10萬元罰鍰，並領回20餘萬元款項週轉，安心過好年，創造政府、產業及民眾三贏之局面。



↑新北分署動員3位書記官及執行員為變賣之4號全新沙發做廣告，1小時內3組全部完售。



↑112.01.09才剛開賣即湧入民眾排隊向書記官(右2)及執行員(右1)登記搶購。



←沙發廠呂姓負責人(右)於112.01.17至新北分署向書記官(左)致謝。